

快乐放暑假 安全“不放假”

一年一度的暑假如约而至。近日，杨凌示范区教育局发布《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期末及暑假工作的通知》。明确全区义务教育学校7月5日（星期五）起放暑假，普通高中7月13日（星期六）起放暑假。中小学秋季开学于

8月31日报到，9月1日（星期日）正式上课。

孩子们享受假期的同时，要时刻注意安全。一起来看《2024年中小学暑假安全温馨提示》和《2024年幼儿园暑假安全温馨提示》，让孩子们过一个平安快乐的假期。

2024年中小学暑假安全温馨提示

一、做好健康管理

1. 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坚持良好卫生习惯，垃圾分类投放。做好孩子的健康监测，如出现不适症状时应及时就医。

2. 不吃“三无”食品，不吃未清洗干净的食物，不喝生水。少吃高盐、高糖、油炸、熏制食品。不采摘、购买和食用不认识或来历不明的野生菌类。

3. 确保孩子充足睡眠时间，小学生每天睡眠时间应达到10小时，初中生应达到9小时，高中生应达到8小时。

4. 选择安全运动项目，坚持适当体育锻炼，保持良好的、充沛的精力。

二、严防溺水事故

5. 不在江河湖塘等水边、亲水平台、工地水坑等区域玩耍、嬉闹。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不在江河湖塘边洗手、洗东西、抓鱼虾、抓青蛙等。

6. 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

7. 发现同伴溺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不盲目手拉手或下水施救。

三、确保出行安全

8. 关注天气预报及安全预警信息，学习安全知识，出行前采取必要防范措施。不在暴雨、雷电等天气环境和易发泥石流、滑坡、塌方等地质灾害环境逗留、玩耍。孩子外出时，家长要知晓去向、内容、同伴和返回时间，加强安全提醒。

9. 教育孩子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到公共场所首先关注安全出口，讲秩序、不拥挤，服从指挥，避免踩踏，外出要警惕车辆视觉盲区。

10. 未满12周岁不骑自行车，未满16周岁不骑电动自行车。不坐超速、超载、酒驾、毒驾、疲劳驾的车辆，不坐三轮车、农用车等无客运资质的车辆，不顺搭陌生人的车辆。

四、平安快乐度假

11. 针对高考、中考毕业的孩子，注意孩子可能出现的无节制玩乐、紧张焦虑、悲观自责等不良考后状态，有针对性地教育、提醒、疏导孩子正确看待考试，注意兼职安全、旅行安全，不私自结伴出行，保持科学的作息习惯。

12. 树立科学家庭教育观念，遵循素质教育理念和未成年人身心发展规律，注重培养孩子良好思想品德、行为习惯和健康身心，促进其全面发展；尊重个体差异，理性确定孩子成长目标；多尊重多理解，加强平等沟通，讲究教育方式方法。留守儿童家长应定期与孩子



保持联系，给予关心关爱。

13. 正确使用电、气，做好家庭消防安全。教育引导孩子不购买、不携带、不玩耍“萝卜刀”、激光笔、低俗手办等存在安全风险或易引起暴力等不良行为倾向的玩具产品和学生用品。

14. 不欺凌他人，不抽烟、喝酒、打牌、吸毒，不参与迷信、邪教、传销等活动，不沉迷手机、网络，不去网吧、酒吧以及歌舞娱乐场所，自觉抵制色情、暴力游戏。认识滥用含依托咪酯“上头电子烟”等新型毒品和“笑气”（又称一氧化二氮）等非列管物质的严重危害，注意防范“提神”“减肥”“不上瘾”“无毒害”等名义的引诱吸毒骗术。

15. 防范电信、网络诈骗，不轻信网络信息，不传播谣言，不与陌生网友见面。

16. 根据国家“双减”要求，校外培训机构不得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及寒暑假组织学科类培训（含线下和线上）。请以实际行动予以支持，引导孩子合理安排假期生活，切实减轻培训负担。

17. 根据国家关于未成年人文身治理工作要求，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对未成年人产生文身动机和行为的，应当及时劝阻，不得放任未成年人文身。请以实际行动予以支持，教育和帮助孩子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认识文身可能产生的危害，增强自我保护的意识和能力，理性拒绝文身。

18. 倡导文明风尚，注意亲子沟通，多与亲朋好友交流，积极参加健康的文体活动、志愿服务及其他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如为孩子选择夏令营、游学、研学旅行等暑期活动，要认真了解主办机构相关资质，签订有效合同，加强对孩子的安全教育。

2024年幼儿园暑假安全温馨提示

1. 倡导“每个人都是自己健康第一责任人”的理念，引导孩子不共用毛巾、杯子，不随意用手揉眼睛，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做好孩子的健康监测，如出现不适症状时应及时就医。

2. 保持室内清洁、干燥，定期通风换气，不随意把室外不清洁、未消毒的物品带入室内，垃圾分类投放。

3. 不让孩子食用不符合卫生要求的饮食，少吃冰冻饮食，不暴饮暴食，少吃高盐、高糖、油炸、熏制食品。不采摘、购买和食用不认识或来历不明的野生菌类。

4. 引导孩子适当锻炼身体，增强体质，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

5. 孩子应时刻在家长的视线与监管范围内，不把孩子单独留在室内、车内，不让孩子在无成年人陪同情况下外出活动。

6. 不让孩子独自或结伴到马路边、水边、建筑工地等危险区域玩耍，防止交通、溺水等事故。

7. 做好家庭阳台、平台等区域的安全防护。教育孩子不向楼下抛东西，不攀爬阳台、门窗或其他高处，谨防摔伤、坠落。

8. 及时排查家中电线、燃气管道、电器、刀具及其他器械安全，防止触电、烫伤、煤气中毒、器械伤害等事故。

9. 将易燃、易爆、易碎、有毒、锋利或其他对孩子身

心有不良影响的玩具、物品保管好，不让孩子接触。教育孩子不随意把东西放进嘴、耳、鼻、眼中，不随意把东西套在头上和脖子上。

10. 家中药品妥善放置，不让孩子随意触碰。不让孩子沉迷手机等电子产品。

11. 教育孩子与小朋友友好相处。外出时，和孩子一起遵守交通规则、乘车规则，注意交通安全。教育孩子不逗打猫、狗等动物。教育孩子外出要警惕车辆视觉盲区。

12. 教育孩子不让其他人看、触摸、拍摄自己的隐私部位。

13. 教育孩子不接受陌生人的食物、礼物，不把家庭信息告诉陌生人，被陌生人强迫带走时大声呼救并跑向人群密集处，与家人走散时应留在原地不动或向警察求助。

14. 教育孩子熟知自己的姓名、园名、家庭住址及家长的姓名、电话、单位，遇到意外会求助，会表达清楚。

15. 根据国家“双减”政策要求，不得开展面向学龄前儿童的线上培训，严禁以学前班、幼小衔接班、思维训练班等名义面向学龄前儿童开展线下学科类（含外语）培训。请以实际行动予以支持，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促进孩子健康成长。

（综合微言教育、陕西省教育厅）

6月28日，杨凌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下发《关于调整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的通知》，自2024年7月1日起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具体内容如下：

一、缴存基数：职工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2023年度月平均工资，工资项目以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

二、缴存比例：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应低于5%，不得高于12%，同一缴存单位内职工应当执行相同缴存比例。

三、缴存基数的上限及下限：根据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陕人社发〔2023〕16号）等文件规定及杨凌示范区统计局公布的杨凌示范区2023年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月平均工资，杨凌示范区职工2024年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最高不得超过示范区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月平均工资的3倍，即25581元；职工月缴存基数下限不得低于示范区最低工资标准2160元。

四、职工月缴存额的计算办法：职工住房公积金月缴存额由单位月缴存额和个人月缴存额两部分组成，两部分缴存额均记入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账户。单位月缴存额、个人月缴存额由职工本人2024年月缴存基数乘以缴存比例分别得出，两项计算结果之和应四舍五入至元。

五、各缴存单位应按本《通知》要求，从2024年7月1日起按新的缴存基数计算月缴存额，填写“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清册”，到杨凌示范区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变更事宜，开通单位网厅的单位可通过网厅自行调整缴存基数。

大型亲子儿童剧《哪吒闹海》 7月13日激情上演

为进一步丰富全区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繁荣杨凌文化演艺事业，由杨凌风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引进的《哪吒闹海》大型国风神话亲子儿童剧将在7月13日15:30在杨凌国际会展中心酒店三楼演播大厅上演，点亮孩子们的暑期生活。舞台剧颠覆传统剧情内容，将剧情与小朋友之间的互动相结合，让孩子们更专注的重塑剧情，感受中华传统文化的魅力。

演出时间：7月13日（下午场15:30）、7月13日（夜间场19:30）

演出地点：杨凌国际会展中心酒店三楼演播大厅

购票方式：扫描识别右方二维码，选择购票。



扫码购票

少年心 英雄梦 亲子情
大型国风神话亲子儿童剧

哪吒闹海

7月13日登陆杨凌

15:30
19:30

扫码购票

特惠票限时抢购!
咨询电话: 13619202125

福利大放送!!! 票价最低38元起!

欢乐暑期 重磅来袭

杨凌国际会展中心酒店三楼演播大厅
杨凌风向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7月1日起，杨凌调整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范围